

证券代码：000868
2014-003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及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安徽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专项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自身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清理和检查，包括自公司上市至今已完成和尚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经过自查，现将公司对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一）承诺内容

公司在2006年6月1日完成的股权分置改革中承诺：

1、法定承诺：公司同意参加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2、特别承诺：

(1)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安凯客车股改方案实施完毕 6 个月后，启动资产重组工作，将其旗下客车企业（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整合入安凯客车，在壮大安凯客车实力的同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具体方式为：择机在股东大会上提出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需要回避的除外）；

(2)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和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在安凯客车股改方案实施完毕后，将在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前提下，研究制定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并择机实施。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改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1、法定承诺已履行完毕。

2、特别承诺中，承诺（1）已履行完毕；承诺（2）正在履行。

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仍在研讨阶段，待方案审批后将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继续履行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配合上述相关股东履行好承诺，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四日